

第七十三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项目 107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

秘书长的报告

提要

按照大会题为“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的第 72/192 号决议中的要求，本说明载有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 2018 年 5 月 14 日至 18 日在维也纳举行的第二十七届会议进行的讨论和采取的行动情况。它补充了提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供该届会议审议的题为“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的秘书长报告（E/CN.15/2018/11）所载的信息。

1. 大会在题为“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的第 72/192 号决议中再次邀请各国政府在拟订立法和政策指示时考虑到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通过的《关于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纳入更广泛的联合国议程以应对社会和经济挑战并促进国内和国际法治及公众参与的多哈宣言》，并酌情作出一切努力，遵循《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实施该宣言所载的各项原则。在该决议中，大会欣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确保为实施《多哈宣言》采取适当后续行动方面开展的工作。

2. 在该决议中，大会注意到在筹备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方面取得的进展，并决定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主要主题为“推进预防犯罪、刑事司

* A/73/50。



法和法治：努力实现《2030年议程》”。大会还决定，在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开幕时首先举行一次高级别会议，邀请各国排除尽可能高级别的代表，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应通过一项宣言，提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审议。在该决议中，大会还核准了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临时议程，并决定了各讲习班所要审议的问题。

3. 大会在该决议中还请秘书长鼓励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的代表出席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并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合作，及时为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各区域筹备会议和为预防犯罪大会本身编写讨论指南，以使各区域筹备会议能够在2019年尽早举行。大会还邀请会员国积极参与这一进程。大会还请秘书长确保就该决议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并通过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向大会报告这方面的情况。

4. 大会第72/192号决议还请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拨出充足时间审查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筹备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完成一切待定的组织安排和实质性安排，并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提出建议。

5.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收到了秘书长关于第十三届预防犯罪大会后续行动和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筹备工作的报告（E/CN.15/2018/11），供其审议。该报告载有迄今为止进行的筹备工作情况、预防犯罪大会的地点和会期、主题、临时议程和讲习班、结构和组织开展、成果和资源分配。其中还载有各区域筹备会议的情况以及为区域筹备会议和预防犯罪大会本身编写讨论指南的情况。委员会第二十七届会议还收到一份载有讨论指南草案的会议室文件，供其审阅和审议（E/CN.15/2018/CRP.1）。

6. 审议期间，所有发言者均承认，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发挥着重要作用并具有决定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国际和国内政策的内在能力。发言者感谢将要担任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东道主的日本政府出色地进行了组织性和实质性筹备工作。《多哈宣言》谈判在第十三届预防犯罪大会之前完成，这被认为是一个良好做法，应在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筹备过程中采取同样的做法。

7. 日本代表告知委员会，日本政府决定在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之前举办青年论坛，并表示将提请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注意到这一论坛的组织安排方式。他称赞秘书处所拟讨论指南内容均衡，并请尽快予以定稿，以供用作区域筹备会议进行讨论的基础。他还针对讨论指南的内容提供了实质性反馈意见。

8. 哥斯达黎加代表重申其本国政府有意在2019年按照以往惯例主办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筹备会议。

9. 鉴于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举办适逢落实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际，多名发言者指出，该届预防犯罪大会将是一个适宜的场合，超越对传统犯罪表现形式的讨论，而在更宏大的背景下讨论正在出现的新犯罪形式。

10. 有几名发言者报告了各自国家为落实《多哈宣言》所做的努力，强调法治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至关重要。在这一背景下，一名发言者赞扬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一直在以下领域落实《多哈宣言》：加强司法廉正和预防司法系统腐败、促进囚犯改造和重返社会，以及通过体育及通过“教育促进正义”举措预防青少年犯罪。

11.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建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准题为“第十三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后续行动及第十四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的筹备工作”的决议草案，供大会通过。

12. 在该决议中，大会将决定 2020 年 4 月 20 日至 27 日在日本京都举行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2020 年 4 月 19 日举行会前磋商会议。大会还将决定在预防犯罪大会的头两天举行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高级别会议，以便各国元首或政府首脑和政府部长能够集中讨论预防犯罪大会的主题，并提高产生有益反馈的可能性。大会还将决定，根据大会第 56/119 号决议，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应单独通过一项宣言，提交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审议。

13. 此外，大会还将请秘书长及时审定各区域筹备会议和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讨论指南，该指南草案是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合作编写的。为此，秘书长应当同时考虑到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的建议以及会员国的补充意见和反馈，以使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各区域筹备会议在 2019 年尽早举行。¹

14. 在该决议中，大会将再次请秘书长着手进行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四个区域筹备会议的组织工作，为最不发达国家参加区域筹备会议和预防犯罪大会提供必要的资源，并做出特别努力，组织欧洲及其他国家的区域筹备会议，以便从这些国家提供的意见中获益。

15. 在该决议中，大会还将促请各国政府积极参与区域筹备会议并邀请各国代表研究议程项目和讲习班专题，并提出着眼于行动的建议，供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审议。还将邀请邀请各国政府及早筹备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包括设立国家筹备委员会。

16. 在该决议中，大会还将再次邀请会员国派出尽可能高级别的代表，如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政府部长或总检察长出席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并且派出法律专家和政策专家，包括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面受过特别培训和拥有实践经验的从业人员，从而发挥积极作用。

17. 此外，大会还将请秘书长鼓励联合国系统相关实体的代表出席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并鼓励联合国相关专门机构和方案以及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间组织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筹备预防犯罪大会。大会将请秘书长为发展中国家参加讲习班提供便利，并且鼓励各国、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其他有关实体和秘书长共同协作，以确保讲习班重点明确并取得切实成果，形成技术合作构想，以及用于强化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双边和多边技术援助活动的项目和文件。

18. 另外，大会还将再次请秘书长为安排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各与会非政府组织和专业组织的附带会议以及各专业团体和地域利益团体的会议提供便利，并采取适当措施鼓励学术和研究界参加预防犯罪大会。大会将鼓励会员国积极参加上述各种会议，因为这些会议为建立和维持同私营部门和民间社会组织的紧密伙伴关系提供机会。

¹ 应当指出的是，由于第十四届大会筹备工作的深入进展，秘书长将与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网各研究所合作，在大会第七十三届会议审议相关决议之前审定各区域筹备会议和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讨论指南。

19. 在该决议中，大会将请秘书长：(a)与委员会扩大主席团协商，为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文件工作拟订一项计划；(b)任命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一位秘书长和一位执行秘书，根据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议事规则履行职能；(c)与会员国合作，确保开展一项广泛有效的宣传方案，介绍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筹备工作、预防犯罪大会本身的情况以及预防犯罪大会各项建议的后续落实与执行情况；(d)向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必要资源，协助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的筹备和举行。

20. 最后，大会还将请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在第二十八届会议上拨出充足时间审查第十四届预防犯罪大会筹备工作的进展情况，及时完成一切待定的组织安排和实质性安排，并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提出建议。大会将请秘书长确保适当落实该决议并通过委员会第二十八届会议向大会报告落实情况。
